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

QINGHAISHENG GUOMIN JINGJI HE SHEHUI
FAZHAN DISHIYI GE WUNIAN GUIHUA HUIBIAN

罗朝阳 主编

青海人民出版社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

QINGHAISHENG GUOMIN JING JI HE SHEHUI
FAZHAN DISHIYI GE WUNIAN GUIHUA HUIBIAN

罗朝阳 主 编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6·西宁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
罗朝阳主编. —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2006.12

ISBN 978-7-225-02881-1

I.青... II.罗... III.①国民经济计划—五年计划
—青海省—2006~2010②社会发展—五年计划—青海
省—2006~2010 IV.F127.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65361 号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

罗朝阳 主编

出 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 行 : 邮政编码 810001 总编室(0971) 6143426
发行部 (0971) 6143516 6123221
印 刷: 青海雅丰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32.125
字 数: 620 千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25-02881-1
定 价: 1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马建堂

主任:罗朝阳

副主任:张守成 沈传立 王景雄 陈世平 姚海瑜 郭心一 冯宝忠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小明 才让杰 王 茗 王书晨 王红卫 王海德
平志强 布 尔 李 勇 刘雪松 刘德良 乔正善
李生栋 刘青平 李平邦 朱建华 陈倩如 陈昌正
杨 扬 张季青 张天生 张文忠 张贺全 张远秦
陈万福 杨宝林 周 慧 周培宁 侯鹏宁 胡 珊
郝海明 段宇军 郭黄南 夏海曙 高西仁 徐振中
黄建雄 董富奎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编辑办公室

主 编:罗朝阳

副主编:姚海瑜 马 杰

执行主编:侯鹏宁 陈昌正 陈倩如

编 辑:李生良 余双盈 郜贵恩 李刚峰 孙慧琴 陈宇祺 郭启龙 王若冰
史瑞明 王莉辉 余 静 段明德 孙 洁 怀 林 金耀平 刘成海

序

副省长 马建堂

本世纪头20年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十一五”时期尤为关键。能否抓住并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推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快又好的发展,事关青海各族人民的福祉。

回首“十五”,全省各族人民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抢抓西部大开发的战略机遇,紧紧围绕“消除贫困、富民强省”“深化改革、创新体制”两大历史任务,团结奋斗,开拓创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令人鼓舞的重大成就。登高远望,青海已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

面对充满机遇和挑战的未来五年,我们必须以战略的思维,审时度势,科学谋划,制定一个反映时代特征、符合青海实际、体现全省各族人民意愿的五年规划。省委、省政府对“十一五”规划编制工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论证,广泛吸取各方面意见。省十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凝聚了省委、省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对青海加快发展、促进和谐的战略思考,集中了各级领导和广大干部的智慧,体现了各族人民的意愿,是今后五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省各族人民的共同行动纲领。

“十一五”规划是党中央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后编制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具有承前启后的历史地位。对青海来讲,更是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全省经济社会既快又好发展的关键五年。实施好“十一五”规划,必须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发展与和谐为主题,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努力解决前进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必须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新牧区;必须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壮大和提升特色产业;必须继续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基础产业水平;必须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必须构建各具特色的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城镇化进程;必须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必须统筹协调,加快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发展;必须坚持以人为本,构建和谐青海,谱写青海改革和发展的新篇章。

值此“十一五”开局之年,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集了全省总体规划、省级重点专项规划和市、州、地规划,编辑了这部集中民智、反映民意、凝聚民力的《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汇编》。这本书的出版对于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学习贯彻“十一五”规划纲要,确保全省国民经济又快又好发展,确保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全省各族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具有重要意义。希望大家关注这本书,关注青海的发展。

目 录

综合规划篇

中共青海省委关于制定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3)
关于制定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建议的说明	(16)
青海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关于纲要报告的决议	(26)
关于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的报告	(27)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3)

专项规划篇

青海省农牧业和农牧区经济发展“十一五”规划	(77)
青海省“十一五”水利发展规划	(97)
青海省能源“十一五”发展规划	(111)
青海省交通网络“十一五”发展规划	(119)
青海省教育事业“十一五”发展规划	(125)
青海省“十一五”卫生事业发展规划	(139)
青海省“十一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	(151)
青海省“十一五”科技发展规划	(159)
青海省国土资源“十一五”规划	(173)
青海省城镇体系“十一五”发展规划	(197)
青海省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	(211)
青海省“十一五”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233)
青海省“十一五”防灾减灾规划	(245)
青海省防震减灾规划	(255)
青海省气象事业“十一五”发展规划	(263)

青海省“十一五”安全生产发展规划 (273)

地区规划篇

西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87)
海东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11)
海西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24)
海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51)
海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76)
黄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98)
果洛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一五”总体规划	(411)
玉树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28)
格尔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45)

综合规划篇

中共青海省委关于制定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05年12月9日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共青海省委十届七次全体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讨论了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2006—2010年)的若干重大问题,就未来五年发展目标及总体部署提出如下建议。

一、青海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

(一)“十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十五”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全省各族人民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认真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紧紧围绕“消除贫困、富民强省”和“深化改革、创新体制”两大历史任务,艰苦奋斗,开拓进取,提前实现了“十五”计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全省经济持续快速稳定增长,基础设施长期落后的局面明显改变,“三农”工作取得新成绩,特色经济框架初步形成,环境保护和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经济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明显改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广大干部群众在实践中增长了才干,增强了信心,谋发展、思和谐、盼富裕的愿望更加强烈、热情更加高涨。“十五”是改革开放以来发展速度最快、发展质量最好、人民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全省改革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已经进入一个新阶段。

五年来的实践充分证明:只有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不断深化省情认识,注重实践、遵循规律,才能确立和坚持符合青海实际的发展思路,不断开创改革发展新局面;只有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牢牢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和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才能不断壮大自身经济实力,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实现青海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跨越;只有始终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创新体制机制,自觉地把青海融入全国发展进程,才能不断拓展新的增长空间,促进和推动生产力的解放;只有始终坚持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保障各族群众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才能实现各族人民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共同繁荣进步;只有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

系,始终维护民族团结,保持社会稳定,才能保证青海经济社会又快又好发展。这些基本经验,我们必须继续坚持,并在新的实践中加以完善、丰富和发展。

(二)“十一五”时期面临的发展形势和环境

本世纪头20年是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十一五”时期尤为关键。中央提出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为我们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又快又好发展,提供了科学的行动指南;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确定进一步坚定不移地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为我们继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注入了强大动力;国家对民族地区发展的高度关注和支持,为我们落实“五个统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新牧区建设提供了新的机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初步建立,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不断增强,为我们更好地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供了体制和机制保障;国内外资源需求不断增长,东部地区部分产业和生产要素向西部地区转移,为我们加强东西部合作,加快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变提供了新的空间;经过多年特别是西部大开发以来的发展,全省的生产力水平迈上了新台阶,为今后的发展奠定了新的基础;全省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广大干部群众齐心协力、努力拼搏,为加快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社会环境。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经济发展相对滞后,自我发展能力不足,贫穷落后仍然是我们的基本省情。经济社会发展也还存在一系列深层次矛盾和突出问题:经济增长方式粗放,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较低;科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能力较弱,人才、资金、环境压力较大;各项改革仍处在攻坚阶段,体制机制性矛盾仍然比较突出;城乡居民收入总体水平偏低,就业压力增大;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拉大;新的社会矛盾和利益纠纷增多,处理难度加大,保持社会和谐稳定的任务艰巨。总体看,机遇难得,机遇大于挑战。我们必须进一步审视省情,增强机遇意识、忧患意识和发展意识,紧紧抓住机遇而不丧失机遇,积极迎接挑战而不回避挑战,坚持用发展和改革的办法解决前进中的问题,以新的思路和举措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胜利。

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一)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

制定“十一五”规划,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目标,以发展与和谐为主题,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持以人为本,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发展质量,落实“五个统筹”,确保经济社会又快又好发展,确保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各族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为此,要遵循以下原则:

——必须坚持又快又好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跨越。摆脱贫困和落后,关键在发展。要坚持加快发展不动摇,在速度、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基础上,力争保持持续较快的发展速度,努力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要抓住关键环节,实施重点突破,认真解决关系发展全局的重大问题,努力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扩大经济总量,增强发展

后劲,全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跨越。

——必须坚持科技进步,加快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实现又快又好发展,必须把科技进步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要坚持引进吸收消化与自主创新相结合,全面推进科技进步,努力提高劳动力素质,积极推动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物质要素投入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转变。坚持节约资源的基本国策,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利用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

——必须坚持“五个统筹”,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要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全局出发,在加快经济发展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在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主义新农村新牧区建设;在加快城镇化的同时,更加注重统筹区域布局,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在加快资源开发的同时,更加注重保护生态环境,加强生态建设。

——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和谐青海建设。坚持以人为本,要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放在首位。更加注重社会公平,努力扩大就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着力消除社会贫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努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放手让人民群众自主择业,创造财富、改善生活。更加重视民主法制建设,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在加快发展中实现社会稳定与和谐。

——必须坚持改革开放,着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改革开放是经济社会发展的不竭动力。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大胆探索,勇于实践,切实转变政府职能,不断深化和完善企事业单位改革,加快财政、投资、金融体制改革步伐,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着力破除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进一步提高开放水平,努力拓展发展空间,更加广泛地吸引国内外资金、技术和人才,为加快发展创造条件。

——必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走特色发展之路。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持从省情出发,既要增强发展的紧迫感,积极进取,加快发展,又要按客观规律办事,统筹兼顾,量力而行;既要立足当前,抓紧解决面临的突出问题,又要着眼长远发展,谋划好未来;既要积极争取国家的大力支持,更要立足自身,艰苦奋斗,发挥比较优势,创造青海特色,努力走出一条特色鲜明、经济发展、生活富裕、社会和谐、生态良好、资源节约、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之路。

(二)“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综合考虑未来五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趋势和条件,“十一五”时期要按照“三个确保”的基本要求,力争各项事业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进程中取得新进展。主要目标是:生产总值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全省综合经济实力再上一个新台阶;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十五”末明显降低;特色产业不断壮大,特色经济在全国的地位不断提升,工业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城镇建设取得新的

突破,农村牧区贫困人口基本解决温饱,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进一步提高;重要生态保护区和功能区得到有效保护和恢复,生态环境总体恶化趋势得到初步遏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一步完善,对外开放取得新进展;全面普及和巩固九年义务教育,城乡居住、交通、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和条件明显提高和改善,人口增长进一步得到有效控制;城镇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就业岗位稳定增加,农村牧区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建立;城乡文明程度明显提高,社会和谐、稳定局面进一步巩固发展。

三、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新牧区

(一)积极推进城乡统筹发展

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新牧区建设,是一项长期的历史任务。要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科学规划,分类指导,突出特色,扎实推进。要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进一步加大各级财政对农牧业和农牧区的支持力度,逐步扩大公共财政覆盖范围,强化对农牧区的公共服务。集中力量搞好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好最急需、影响面大、关系长远的突出问题。积极探索建立对农牧业的补偿机制和反哺机制。坚持从实际出发,尊重农牧民意愿,搞好乡村规划和建设。通过争取国家支持、引导群众参与,不断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着力改变农牧区面貌,逐步缩小城乡差距。

(二)大力推动传统农牧业向现代农牧业转变

进一步加强农牧业基础地位,坚持面向市场、依靠科技,调整农牧业结构。大力推广优良品种和先进适用技术,优化区域布局,扩大优势主导产品规模,加快优势特色农畜产品基地建设,发展特色、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牧业。发挥优势,稳步发展草地畜牧业;加大投入,积极发展设施农牧业;提高效率,大力发展农区和城郊畜牧业;多元投入,积极发展农牧区非农产业。进一步推进农牧业产业化经营,加快培育壮大一批辐射面广、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努力提高农畜产品加工和转化增值能力。建立健全农牧业适用技术推广、农畜产品营销、产品质量安全和病虫害防控体系,强化对农牧业的社会化服务。大力发展农牧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专业协会和经纪人队伍,提高农牧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增强农牧民开拓市场的能力。努力提高农牧业的综合生产能力和劳动生产率,增强农牧业竞争力,逐步使农牧业由弱变强。

(三)加快发展农牧区公共事业

普及和巩固九年义务教育成果,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切实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坚持以农牧区为重点的卫生工作方针,逐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进一步落实农牧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继续实施“少生快富”工程;加快发展农牧区文化体育事业,完善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切实提高广播电视“村村通”水平,加快发展农牧区通信事业。

(四)千方百计增加农牧民收入

坚持把促进农牧民增收作为“三农”工作的中心任务。充分挖掘农牧业内部增收潜力,发展农牧区非农产业,壮大县域经济。大力发展劳务经济,逐步建立健全城乡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劳动力就业市场,加强对劳务输出的法律、信息服务、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多形式鼓励、支持农牧民外出务工,引导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有序转移,走转移农牧民、减少农牧民、富裕农牧民的路子。以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和增加收入为重点,解决温饱和巩固温饱并重,集中扶贫资金,落实好整村推进、劳动力培训转移、产业化扶贫和异地扶贫等重大措施,积极为农牧民开辟增收渠道,加快贫困地区脱贫步伐。

四、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壮大和提升特色产业

(一)做大做强特色优势工业

积极推进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配置、循环利用,不断延伸产业链,促进产业融合,培育、壮大具有青海特色和竞争优势的骨干企业。油气化工,要进一步加大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力度,提高油气加工能力,突出发展油气系列产品,积极建设青海高原现代石化工业基地;盐湖化工,要着力突破技术“瓶颈”,加快钾、钠、镁、锂、锶、硼等盐湖资源综合开发和循环利用,延长盐化工产业链;有色金属,要立足水电资源优势,推进铝电联营,全面提升铝、铅、铜、镁、锌等有色金属勘探、开发、生产、回收加工和综合利用水平,形成在国内有一定影响的轻金属、新型材料基地;高原生物,要通过资源转换和精深加工,促进可再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加快发展以现代中藏药、特有生物制品为重点的特色产业,形成知名品牌,构建高原生物资源开发与加工产业链。大力发展具有地方特色和文化内涵的民族纺织业和手工业。重视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对冶金、机械、建材、食品加工等行业的改造和重组,实现产品升级和结构优化。继续发展大企业、大集团,推进企业技术改造和升级,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加快发展中小企业,积极引导和鼓励民间投资创业。进一步强化加快工业发展意识,努力把工业做大做强,使之成为全省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

(二)大力发展高原特色旅游业

依托青海独特的高原自然生态、历史文化和民族风情等旅游资源,努力把青海建设成为全国著名的高原生态旅游基地。切实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旅游业市场化运作力度,通过整合资源、打造品牌、提升服务,着力构建环西宁“中国夏都”旅游圈、环青海湖风光和体育旅游圈、青藏铁路“世界屋脊”旅游带、黄河上游水上明珠旅游带和“三江源”生态旅游区,以特色旅游业带动商贸、服务、通讯、运输等服务业加快发展。

(三)努力提高服务业发展水平

以“扩大规模、拓宽领域、提升水平、优化结构”为重点,进一步推动服务业全面发

展。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逐步形成集散功能强、辐射范围广的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大力发展金融、保险、房地产、信息和法律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发展文化、社区服务等社会服务业。积极发展各类社会中介服务机构,拓宽服务领域,提高服务水平。营利性公用服务单位要逐步实行企业化经营。坚持实行公开、平等、规范的服务业准入制度。

五、继续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基础产业水平

(一)继续坚持扎扎实实打基础

加快新农村新牧区建设步伐,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必须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做好基础工作。要按照“统筹规划,适度超前,优化结构,全面提升”的要求,努力提高基础设施网络化和现代化水平,使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基础产业的发展与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相适应,为全省长远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二)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

继续把交通建设放在突出地位,按照“完善网络、提高等级、内外通达、综合配套”的要求,高起点规划和建设一批公路、铁路、航空等交通项目,尽快形成以西宁、格尔木为枢纽的现代综合交通网络。能源建设要按照“以水为主,壮大油气煤,开发新能源”的要求,加快大中型水电站的开发步伐,加大煤炭、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力度,因地制宜地发展风能、太阳能和沼气等新能源,不断提高产能水平。进一步加快电网建设,优化电网结构。按照“东部加密、西部双回,青南延伸”的要求,加快柴达木重点资源开发区输电线路建设,搞好县城电网改造,建设青南电网,努力扩大农村牧区电网覆盖面。水利设施建设要坚持把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作为长期战略任务,按照“统筹资源调配,发展节水产业,巩固现有设施,抓好骨干工程,提高使用能力”的要求,规划兴建一批大中型调蓄水工程,抓紧主要水源保护地和省内主要江河流域的治理,科学合理利用地下水资源,推广节水灌溉技术,使水资源的开发利用更加合理有效,到2010年基本解决人畜饮水和饮水安全问题。信息化建设要按照“统筹规划、整合资源、健全网络、重在应用”的要求,以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加快建设公用信息平台,扩大网络覆盖面,着力改善边远地区通信条件,全面提高经济社会信息化水平。

(三)切实加大矿产资源勘查力度

加强矿产资源勘查,提高资源保障程度,对于实施优势资源转换战略,加快工业化进程具有重要意义。要通过争取国家支持、市场化运作,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加强重点、优势矿产资源和重点成矿带的勘查,努力增加全省资源储备,提高矿产资源对全省经济发展的保障程度。

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一)努力保护和建设高原生态屏障

青藏高原生态环境十分脆弱,加强生态保护建设在青海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要

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因地制宜、保护优先、综合治理”的要求,以建设青藏高原生态安全屏障为目标,重点搞好“三江源”地区的生态保护和建设,逐步恢复天然植被、水源涵养功能和生物多样性。进一步加强青海湖流域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逐步形成良性循环的草地和湿地生态系统。切实加强湟水河流域的治理和规划,加快“引大济湟”工程进度,加快建立全流域污染监测、预报和防治体系。继续抓好河湟谷地和黄土丘陵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控制水土流失,增加水源涵养。高度重视柴达木盆地生态环境保护 and 建设,建设防风治沙工程,遏制荒漠化扩大趋势。继续推进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重点生态工程。切实加强高原生态保护与建设的科学研究,积极探索生态保护、治理与建设的补偿机制。

(二)积极推进循环经济发展

资源的有效合理利用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基础。要以柴达木地区、工业园区和骨干企业为重点,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积极探索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合理利用、循环利用的有效途径,鼓励企业循环式生产,推动产业循环式组合,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积极开发利用可再生资源。进一步提高全社会的节约意识,建立促进节约的体制机制,大力推广节水、节能、节材、节地措施,推进清洁生产,力争资源节约水平明显提高。

(三)进一步改善城乡生产生活环境

“十一五”期间,要以改善环境质量、保护群众健康、保障环境安全为出发点,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切实加大环境污染防治力度,切实解决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突出问题。重点搞好西宁、海东、海西、湟水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加强大气污染、水污染、固体废物和噪声污染的防治,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加强重点水源地水质监测,加强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大力发展环保产业。不断提高城镇绿化美化水平,确保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七、构建各具特色的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城镇化进程

(一)进一步优化区域生产力布局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重点突破、突出特色”的原则,充分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努力形成各具特色、协调发展的区域发展格局。

东部地区要以西宁为中心,全力加快发展。进一步强化西宁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示范、窗口、支撑、辐射和带动作用,全面提高城市品位。着力完善城市功能,进一步强化产业支撑,加快城市现代化建设步伐。努力使青藏高原区域性现代化中心城市地位更加突出,辐射带动作用更加明显,人居环境更加适宜。东部农业区要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大力发展现代高原特色农业,发展农区畜牧业和农畜产品加工业,努力建成高原特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基地和农业产业化经营基地,主动承接中心城市的产业转移,加快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统筹城乡发展。

柴达木地区要依托油气资源、盐湖资源、煤炭资源、金属和非金属矿产资源及农牧业资源,抓住列入国家循环经济实验区的机遇,加快优势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把柴达木地区建成全省新型工业化基地,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加快盆地水资源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把节水放在突出地位,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荒漠化治理,改善生态环境,发展绿洲农业。

环青海湖地区要按照“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原则,大力推进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形成青藏高原东部重要生态屏障。在确保青海湖湿地生态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优势资源开发,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和生态旅游业,走出一条经济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新路子。

青南地区要把生态保护和建设放在首要位置,确保生态安全,实施好“三江源”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和建设规划。在保护草场植被、水源涵养地和高原生物多样性的前提下,适度开发生物资源,积极发展生态畜牧业、民族传统手工业和商贸服务业、自然风光和民族文化旅游业。

工业园区要科学规划、突出重点、合理布局、完善功能,提高聚集和承载能力,形成新的工业增长极。要不断增强体制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的示范和带动能力,成为全省工业发展的示范区。

(二)积极推进城镇化进程

提高城镇化水平,加快农牧业人口转移,是城乡协调发展的重要途径。城镇化建设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加大投入”。加快发展西宁、格尔木、德令哈等现有城市,完善功能,增强实力,促进人口和要素聚集,发挥城市对周边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 and 综合承载力。大力发展重点小城镇,认真搞好州府和县城的规划和改造,将基础好、潜力大、辐射面广的城镇逐步发展成为新城市。在大型工矿企业所在地、交通干道沿线和人口集中的乡镇发展一批小城镇,逐步形成小城镇群落。进一步改革城乡分割的管理体制,建立健全与城镇化进程相适应的户籍、财税、社保、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等制度,为进城农牧民在社会保障、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提供均等的机会和公平的服务。要把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全省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内容,列入规划,抓紧实施。

八、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进体制机制创新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和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的关键。继续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依法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进一步调整各级政府机构设置,理顺职能分工,实现政府职责、机构和编制的法制化。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积极稳妥地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完善社会事业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健全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妥善处理重大突发事件。